得勝凱歌（08）憑信得勝

弟兄們，我現在對明白律法的人說，你們豈不曉得律法管人是在活着的時候嗎？就如女人有了丈夫，丈夫還活着，就被律法約束；丈夫若死了，就脫離了丈夫的律法。所以丈夫活着，她若歸於別人，便叫淫婦；丈夫若死了，她就脫離了丈夫的律法，雖然歸於別人，也不是淫婦。我的弟兄們，這樣說來，你們藉着基督的身體，在律法上也是死了，叫你們歸於別人，就是歸於那從死裏復活的，叫我們結果子給神。因為我們屬肉體的時候，那因律法而生的惡慾就在我們肢體中發動，以致結成死亡的果子。但我們既然在捆我們的律法上死了，現今就脫離了律法，叫我們服事主，要按着心靈的新樣，不按着儀文的舊樣。（羅七1~6）

這段經文一開始是以丈夫比喻律法，而我們這些受制於律法的人被比喻成女人。只要一個婦人的丈夫活著，她不能與另一個男人結婚，如果她這樣做，她就是一個淫婦。不過如果她的丈夫死了，這婚姻的約就算取消了，如果她喜歡，她有自由和任何一個男人結婚。我們原本在律法管轄之下，受律法的約束，像女人受丈夫約束一般。但耶穌在十字架上，塗抹了律法上所寫，攻擊我們、有礙於我們的字據，把它撤去，釘在十字架上，取消了我們與律法的婚約；現在我們有自由嫁給主。我們藉著基督的身體向律法死了，藉著洗禮，我們參與基督的死，神已經把我們放在基督裡，所以當基督釘十字架的時候，我們也與祂同釘十字架了，我們與主同死──我們既然死了，便解除了對律法的一切責任與義務，有自由可以再嫁。這一次我們所嫁的並不是律法，乃是從死裡復活的耶穌基督。

以弗所書二章6節說：「祂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，一同坐在天上。」我們嫁給基督，憑信與主聯合，主耶穌與我們分享祂所有的一切，包括祂復活的生命與浩大的能力，祂升天的地位與得勝的權能。我們認識基督以前，靠自己奉行律法，活在肉體中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行出來由不得我，在肉體之中沒有良善。肉體是什麼？在人裡面，有一種傾向罪惡的力量，這是導致人犯罪的橋頭堡，保羅稱它為「肉體」。「肉體」是人遠離上帝而顯出來的本性，屬肉體的人無力遵行律法，律法還會引發人犯罪的念頭，罪人因著律法會生出惡慾（參羅七5）。為何律法會引人犯罪呢？因為一件禁止的事，會引起人好奇心，吸引他犯罪。如果我們沒有神的恩典，只有律法，我們就在罪的掌握之中，結出死亡的果子。

然而藉著十字架的救恩，我們在捆我們的律法上死了，現今就脫離了律法。我們信靠基督，就嫁給基督，與死裡復活的基督有甜美的相交，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何等浩大。我們憑信等候神，安靜降服於神，在靈裡與主一同復活、一同坐在天上，憑信領受升天的地位與得勝的權能。我們在耶穌基督裡，進入聖靈的新樣式，以信為本，以信為原則。我們用單純的信心追求主自己，用單純的信心追求聖靈充滿，靠著聖靈的能力過得勝的生活。我們服事主是按著聖靈的新樣，不按著儀文的舊樣；是以靈裡新生命的樣式服事主，不用外在儀文的舊方式來服事主。

在舊約時代，神頒布律法、儀文、禮儀，而且定規少數人事奉，例如大祭司、祭司、利未人，按著律法定規的儀文、禮儀來事奉。頒布律法的作用是什麼呢？首先，律法是為過犯添上的（參加三19）；再者，律法做訓蒙的師傅──管住小孩，規範他，等他長大成人，就自己會行事合宜了（參加三24）。律法是刻在石版上的字句，人無力遵行，律法就成了定罪的規範。哥林多後書三章6節說：「字句是叫人死」，原文是「字句殺人」──人活在字句、外表、儀文中，無法守全律法，就被定罪。現在我們用信心接受福音，歸給基督，憑信追求聖靈充滿，聖靈就來將律法刻在人的心版上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，住在我們心裡，那叫基督從死裡復活的，也必藉著住在我們心裡的聖靈，使我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於是我們有動力了，有生命了，是新的樣式，不再是遵守外在刻板的規條，我們憑信與復活升天的主連結，憑信支取主復活的大能與升天的得勝權能，就能勝過罪惡、肉體、世界，能遵行神的道。我們都是有君尊的祭司，一邊工作，過正常的生活，一邊在聖靈裡敬拜神、不住地禱告。

如今，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定罪了。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律法既因肉體軟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，成為罪身的形狀，作了贖罪祭，在肉體中定了罪案，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、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因為，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；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。（羅八1~5）

如今在基督耶穌裡的人，不但不被定罪，而且因信稱義了。就稱義而言，基督徒已經完全了；但就成聖而言，需要時間，這是個漸進的過程。在初信基督之時，基督徒對自己裡面敗壞的源頭認識不多。當基督給他們恩典，成為他們的救主和靈魂的愛人後，他們的肉體情慾似乎死了，但不久之後，他們會發現它並沒有死。因此有些人在信主之後，心靈所受的試探與試煉，使他們很能體會保羅所說的：「我真是苦啊！」當人發現靠自己無法勝過罪的試探、無法全然成聖時，必須憑信仰望釘十字架的耶穌。

馬爾比博士（Dr. Marbie）在他的名著《十字架》裡面說， 救主的死是「不朽的死」。這死產生一種毀滅罪的道德力量，這力量強過自古以來一切倫理的力量，這力量大過一切道德家的教訓所生發的全部力量；的確，就是各國所有法律的力量的總和與之相比，也不過如同星的閃光與正午烈日當空的陽光對比一般。主死在十架上，不只是生命終結的死而已，當人子在最後勝利的一剎那，三卷福音書的作者都說祂是「大聲」喊叫，氣就斷了，結果磐石崩裂，地也震動。這時，生命之主的生命不但如潮水湧流出來，祂生命的能力也大大地釋放出來，這就是為什麼在最後一剎那，救贖大工告成之時，祂的喊聲震撼了大地。「百夫長看見耶穌這樣喊叫斷氣，就說：這人真是神的兒子。」（可十五39）基督徒憑信仰望釘十字架的耶穌，把肉體連同肉體的邪情私慾都交給主，降服於耶穌基督的生命之靈，如此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會釋放聖徒，脫離罪和死的律。

在每天的生活中，基督徒要拒絕「舊生命」，每次當它逞強不肯屈服時，要堅定地拒絕它。我們必須一直厭惡它，習慣地厭惡它，好像我們須掩鼻行過每日必經之臭巷一般，因為我們已經憑信接在永活的基督身上了，與祂「死而復活」的過程有分。我們憑信在主死的形狀上與主聯合，也要在主復活的形狀上與主聯合。我們向罪看自己是死的，向神在基督耶穌裡，看自己是活的。每天選擇向己死，憑信領受基督復活的生命，選擇從寶座和羔羊那裡如活水江河湧流出來的神生命。

我們憑信追求聖靈充滿，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我們，使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，因生命聖靈的律絕對大過罪和死的律。雖然罪的權勢仍然存留在基督徒裡面，但只要我們憑信降服於生命聖靈的律、順服聖靈，罪和死的律就無法轄制我們。我們全心信靠主，常常被聖靈充滿，體貼聖靈，仰賴主的恩典，我們必能過得勝罪的生活。律就是一種力量，世界上每個人都認同萬有引力定律，那是一種物體往下墜的力量。但如果我們安穩地坐在飛機上，雖然萬有引力定律仍然存在，但是在這種情形之下，流體動力學的定律會勝過萬有引力定律。同樣地，我們只要憑信與主連結，與主一同復活，一同坐在天上，雖然罪和死的律仍然存在，但生命聖靈的律在隨從聖靈的人身上會勝過罪和死的律。

人本來因肉體軟弱，無法守全律法，服在罪和死的律中。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取了人的肉身，成為罪身的形狀，在十字架上獻自己為贖罪祭，使罪在基督的肉身中、在祂的人性中，已經被判處死刑，使憑信與主聯合的人，可以脫離罪的轄制與控告。罪在不隨從肉體，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沒有權勢，神將祂的律法放在我們裡面，寫在我們心上。我們靠著聖靈的能力，主動遵行神的旨意和命令，律法的義就成就在我們這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

「隨從肉體」而活，對保羅而言，就是活在捆綁中；「隨從聖靈」而活，乃是活在「恩典之下」，活在自由中。基督徒的成聖，不是竭力遵守某些外在的條例，而是聖靈充滿在一個人的生命中，結出聖靈的果子，複製基督生命中完全的美德。律法定規聖潔生活的條例，卻沒有能力產生聖潔生活，因為它所運用的材料──人，有缺欠。但是律法不能做到的，神卻做到了。神差遣自己的兒子「成為罪身的形狀」，為世人的罪獻上祂的生命，罪就已經被判處死刑了。罪在耶穌身上從未立足過，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，將罪的權勢完全制服，現在祂勝利的果子可讓憑信與主聯合的人來分享。從前律法要求人遵行神的旨意，現在那些受聖靈管制的人，脫離了舊秩序的奴役，靠著主的洪恩，能全守主的誡命。

恩典是要給不配的人；恩典是要給無能的人。奧古斯丁說：「恩典的賜下，是要實現律法。」律法命令許多事，卻不給人能力。耶穌基督的福音帶來好消息，神差遣祂兒子的靈進入自覺不配、無助之人的心中；隨著聖靈而來的便是生命、自由和能力，隨從聖靈的人，會結出聖靈的果子。葡萄樹不會因政府的法案而結葡萄；葡萄結出來是出於葡萄樹的生命；因此合乎神國度要求的行為，不是由命令產生，乃是神性情的果子。憑信追求耶穌、得著主的同在，我們就得著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；憑信追求聖靈充滿，聖靈就將神的性情膏抹在我們身上。

羅馬書八章5節說：「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，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。」「體貼」的意思是「朝思暮想」，思想會決定行動。如果一個人朝思暮想的都是屬肉體的事，自然會隨從肉體，活在肉體中。若一個人朝思暮想的都是屬靈的事，讓聖靈掌管心思，自然會隨從聖靈的引導。

有個家庭請了一位女傭，這位女傭除了做事慢以外，其他各方面都很好，可以算是一個難得的家庭女傭，卻常常因做事遲慢，而使女主人大發脾氣，因為女主人是個性情急躁的人，總是受不了她的溫吞，常常一天發了幾十次脾氣，但發了脾氣之後，又很懊悔，覺得沒有榮耀主名。有一天，女主人忽然想起她多年來向主求忍耐的果子，會不會這位慢吞吞的女傭就是神的工具，要叫萬事互相效力，讓她的靈性得益處，能結出忍耐的果子。於是女主人朝思暮想的就是學基督的忍耐，為這位慢吞吞的女傭感謝讚美神，結果忍耐得勝了，以後再沒有任何人的慢吞吞會攪擾她。

所以，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，就當求在上面的事；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。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。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。…所以你們既是神的選民，聖潔蒙愛的人，就要存憐憫、恩慈、謙虛、溫柔、忍耐的心。（西三1~3、12）

神叫我們與基督一同復活，一同坐在天上，我們若真心相信這事，也接受升天的地位，我們的生命就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，與基督一同得勝。我們已經死了，死人是不會思念地上的事的，一切都過去了。我們已經與主同死、同復活，與主一同坐在天上，就當求在上面的事，天天思念上面的事。我們朝思暮想屬神的事，體貼神的心意，思想神的話語，行在真理中，也行在聖靈中，就能天天唱得勝凱歌。

如果有人自我形像低落，自覺不配蒙神的愛，要多多思想歌羅西書三章12節的話：「所以你們既是神的選民，聖潔蒙愛的人…。」要堅定相信我是神的選民，是聖潔蒙愛的人。不用管自己的想法和感覺如何，天天宣告我是神的選民，是聖潔蒙愛的人。要思想神的話，承認神的話，宣告神的話，直到神的話深植於心。

以前在中國大陸的山西省，有三個小姐是外國宣教士，其中兩位抱獨身主義，另一位已經和人訂婚了，但卻最不快樂，常常覺得孤單。她的未婚夫常寫信給她，但她仍常覺得孤單。有一天她又在哀聲哭泣，另外兩位小姐就從房間出來勸她說：「你為什麼覺得孤單呢？你還有未婚夫寫信給你呀！若要說孤單，應該是我們二人才對！」後來兩個人回到房間裡，也覺得孤單起來，就哭了。她們這樣難受的時候，其中一位想起主的話說：「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，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。」（詩十六11）她們彼此勸勉，然後宣告說：在神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，在神的同在中有滿足的喜樂。接著她們一起安靜等候神，愈來愈進入神的同在中，裡面喜樂的泉源湧上來，她們就開始歌唱讚美神，完全戰勝孤單的感覺。

信心的表現就是感謝和讚美。信心就是注視升天得榮耀的主，不看自己，也不看環境。用信心宣告神的話是得勝的音調；用信心說「哈利路亞」是天上的音調，是得勝的音調。得勝的標記，就是能說哈利路亞，能開口讚美主，能宣告神的話。得勝的標記，就是當試煉一來，能說哈利路亞，能開口讚美主，能認定神的話是真實的。

什麼時候不相信神的話，什麼時候失去感謝讚美，就已經失去得勝了。只要不能誇勝，不能歡喜快樂，不能感謝讚美，就已經失去得勝了。弟兄姐妹們，神賜給我們的得勝生命，是天天能唱哈利路亞讚美主，是天天能憑信誇耶穌基督的得勝就是我們的得勝。

哥林多後書八章2節說：「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，仍有滿足的快樂。」馬其頓人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，仍有滿足的快樂。他們不是忽然有這樣的表現，乃是平常有操練。平時我們要常常追求聖靈充滿，被喜樂的靈充滿，生活中操練以神為樂、常常喜樂，就是在大患難中也操練以神為樂、常常喜樂，開口感謝讚美神。得勝者就是在患難中，一樣充滿了感謝和讚美，像保羅一樣地說：「感謝神！常率領我們在基督裏誇勝！」（林後二14）

彼得前書一章6節說：「因此，你們是大有喜樂。」接下來的一章8節說：「你們雖然沒有見過祂，卻是愛祂；如今雖不得看見，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、滿有榮光的大喜樂。」喜樂的祕訣在於「信」，因著信祂，用信心的眼目注視祂、親近祂、等候祂，祂使人在夜間歌唱，使人充滿滿有榮光的大喜樂。聖徒憑信與主相交，被提到屬天的境界，就在患難之上了。

歌羅西書一章11節說：「凡事歡歡喜喜的忍耐寬容。」遇見麻煩事，要歡歡喜喜的忍耐，不是勉勉強強的忍耐，不是憂憂愁愁的忍耐。凡事歡歡喜喜的忍耐寬容，這是基督徒日常生活的音調。憑信凡事謝恩，凡事讚美，這是在地若在天的生活。

我們不但要憑信歌唱讚美，也要憑信宣告、憑信說話，「我因信，所以如此說話。」（詩一一六10）當疑惑與不信的思想或感覺來襲時，不管它們化妝得多麼好看，我們必須堅決地對它們說：「我不懷疑！我信靠神！神是我的父，祂愛我！」憑信說：「耶穌的恩典夠用！耶穌得勝！」這樣，必能打退大舉進攻的疑惑大軍。不要停下來讓自己在心裡推敲，或是和疑惑辯駁；一點也不要理會疑惑的心思，絕對不要把它放在眼裡。務要饗以閉門羹，它的話一句也不要聽，拿出一些「經上記著說」當做石頭，向它丟去。全心仰望主，告訴主你真心信靠祂，定意一直倚靠祂。不管疑惑怎樣叫囂，你若不讓它進來，它必無法傷你。

第二天，他們從伯大尼出來，耶穌餓了。遠遠地看見一棵無花果樹，樹上有葉子，就往那裏去，或者在樹上可以找着甚麼。到了樹下，竟找不着甚麼，不過有葉子，因為不是收無花果的時候。耶穌就對樹說：「從今以後，永沒有人吃你的果子。」祂的門徒也聽見了。．．．早晨，他們從那裏經過，看見無花果樹連根都枯乾了。彼得想起耶穌的話來，就對祂說：「拉比，請看！你所咒詛的無花果樹已經枯乾了。」耶穌回答說：「你們當信服神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無論何人對這座山說：『你挪開此地，投在海裏！』他若心裏不疑惑，只信他所說的必成，就必給他成了。」（可十一12~14、20~23）

主對無花果樹說：「從今以後，永沒有人吃你的果子。」那棵無花果樹連根都枯乾了。耶穌藉著這件事告訴門徒：「當信服神！」主也提到說出的話語所帶出的力量──「只信他所說的必成，就必給他成了。」如果你生命中有「一座山」，那意味著麻煩事或一直攪擾你的問題，那麼主耶穌要告訴你：「無論何人對這座山說：你挪開此地，投在海裡！」主耶穌要我們「對」這座山發出命令，而不是思想或談論這座山；我們通常犯的錯誤就是「思想或談論」這個問題，而不是直接「對」著問題說話。「他若心裡不疑惑，只信他所說的必成，就必給他成了。」有一些譯本譯作：「他若心裡不疑惑，只信他所說的必成，他就會擁有所說的一切。」我們不是求神對付山，乃是憑信直接對山說：「你挪開此地投在海裡。」

主在路加福音十七章6節說：「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就是對這棵桑樹說：『你要拔起根來，栽在海裡』，它也必聽從你們。」這就是運用信心針對麻煩或問題說話。我們直接對桑樹說，你要拔起根來栽在海裡，它也必聽從我們。耶穌要我們明白，即使問題像「山」或「樹」一般難以挪開，只要我們憑信心對它們說話，它們也必聽從。換句話說，當我們用神的話，來對我們生命中的「山」或環境中的「樹」說話時，情況就會改變，例如主耶穌斥責風，向海說：「住了吧！靜了吧！」風就止住，大大地平靜了（參可四39 ）。當我們針對每一個困難的景況或攪擾，宣告神的應許或發出驅逐令時，神的能力就會釋放出來並施行神蹟。有時候神蹟是顯在外面，有時候神蹟是顯在我們自己身上，顯在我們裡面。

人們很習慣讓環境來大聲說話，或針對攪擾自己的問題想來想去，想到睡不著覺，以致心情愈來愈下沉。但耶穌告訴我們，如果我們開始對周遭的環境說出神的話，或對自己的心說出神的話，按著神的話禱告，情形就會改變。因為宇宙是藉神的話創造且托住，神話語的能力有辦法改變任何情境。我們一定要把眼目定睛在神身上，說出神對環境所要說的話，按著神的心意禱告，神就能夠行出祂想要施行的事。我們憑信發命令、宣告或說出神要我們說的話，而且毫不動搖地持守神的話、神的應許，至終我們會發現神的應許是真實的，賜給人應許的神是信實的。在我們口中所發出的神的話，會使仇敵閉口無言，而且神的能力會釋放出來，那座「山」或那棵「樹」就會消失。

許多時候，我們的禱告是懇求神挪開一切攪擾我們的問題，或使我們憂愁、掛慮、難受的事。有時這樣求，能得著答應，但有時會發現不管用。主要你對「山」說：「壓迫我、攪擾我的，我奉主的名斥責你、拒絕你。」你必須宣告、發驅逐令。主並不是對門徒說：「門徒們，我們必須禱告，求神使樹枯乾。」主不是用這種方法，主乃是用命令的方法，主要我們學習在面對某些攪擾或疾病時，發出命令式的禱告，好像軍官命令士兵前進或者後退一樣。例如彼得的岳母害熱病甚重，主耶穌斥責那熱病，熱就退了（參路四38~39）。

在使徒行傳裡，彼得和約翰碰到美門口的瘸子，就對瘸子說：「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，叫你起來行走。」（徒三6）保羅趕鬼，是直接向鬼說：「我奉耶穌基督的名，吩咐你從他身上出來！」（徒十六18）有些事你要禱告、耐性等候神，有些事你要宣告、發命令。對錯誤思想宣戰，可以用宣告神的話來表示你的態度，也可以奉主的名拒絕從撒但來的思想，撒但就只好逃走。雅各說：「你們要順服神，務要抵擋魔鬼，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。」（雅四7）彼得說：「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牠。」（彼前五9）我們不是禱告求魔鬼走開，乃是憑信奉主的名，命令牠離開，不聽牠的謊言。

奉主的名有相當的條件。奉主名的意思是有分於主，享有主寶血救贖的一切權利。你有這樣的信心，奉主的名宣告、說話，或發出命令，神的能力就釋放出來。信心是最奇妙的事，能釋放屬靈的權能，能成就神的話。撒但在環境中作事，牠只能由外面攪擾聖徒，其實牠的權勢已被十架上的主瓦解了，牠是輸家。主已大大得勝，主的應許必然成就。

神的話和神的應許需要我們相信。比方，神說：「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」（徒十六31）撒但就說：「不一定。」有的聖徒家中有苦楚、有難處，但信耶穌的人不是苦苦地忍耐家人的不信，更不是任由他們去拜偶像，乃是與主同在，笑著站在主的應許上，對撒但宣佈說：「我和我一家都必得救。」但你若沒有信心，就會害怕，並且改變神的話，說神的應許不管用。撒但也會在那裡唱歌快樂。我們何時不靠主的話站住，何時就要失敗。撒但最怕的是，人抓住神的話，拿神的話對付牠。我們要持定堅固的信心，站在神的話語和應許上，即使家人的情況依舊，但我們繼續用信心禱告，這樣，撒但就拿我們沒辦法。雖然撒但能在環境興風作浪，但神的話仍然是真實不變的。

撒但的詭計就是：第一步，為你造一個環境與神的應許相反；第二步，告訴你，神的應許不是真的。有位弟兄生了一場病，他禱告神，神應許要醫治他，他就有了信心。但有三週之久，病情變得特別厲害。這時撒但來試探說，你看你的信心有什麼用？你的病還是沒有好。所以他又禱告，神說：「你又禱告作什麼？我已經說過要醫治你，你還禱告什麼？」弟兄立刻獻上感謝，說：「神啊！我在這裡不能睡，很痛苦，但我讚美你，因為你醫治的應許是真實的。不管病情如何，你的話才算數、才可靠，你已應許要醫治我，我感謝讚美你。」

他在床上唱詩歌，那是他一生裡唱得最好的一次。他唱道：「再唱信心的歌，無論夜如何黑；你若讚美，神要工作，使你所信能得，使你所信能得。再唱信心的歌，你魂應當頌讚；因神喜悅信心唱歌，於漫漫長夜中，於漫漫長夜中。再唱信心的歌，仇敵聽見要抖；讚美原來會勝鬼魔，何致被牠箝口，何致被牠箝口。再唱信心的歌，不久天就要曙，我們要唱無終的歌，我們要去見主，我們要去見主。」（附篇42首）結果主照他口中所唱、所說的成就，醫治了這位站在醫治的應許上，唱信心之歌的弟兄；即或不然，他還是會繼續唱信心之歌。

我們能將靈、魂、身體一切的事交託神，乃是基於聖經的話。我們要被聖靈充滿，也是基於聖經的話。聖經的話叫我們產生信心，用信心追求聖靈充滿，使我們有能力遵行神的話。我們要被神的話充滿，也要被聖靈充滿，才能成為得勝者。

以前在中國有一位女宣教士是內地會的人，在煙臺時她與另一位宣教士巴小姐處不好，常常在公眾面前破壞巴小姐的名譽。巴小姐說有某件事，她就偏說沒有；巴小姐說沒有某件事，她就偏說有。有一次，巴小姐寫信回國報告在中國工作的結果。她就調查巴小姐寫信給誰；然後她也寫信給那人說，沒有巴小姐寫的那些事。她好像總是要叫人看見巴小姐的不誠實。因著她不斷毀謗，巴小姐裡面就有一點恨她的心。後來巴小姐自己讀到彼得前書一章22節提到當以清潔的心，彼此切實相愛。巴小姐對主說：「要我愛她，沒有這一回事；要我切實地愛她，更沒有這一回事。」她禱告了兩週都沒有用。後來禁食一天，心想不得勝就不出房門，但還是過不去。後來她想，能不恨她還可以，但要愛她，真難。然後又禁食一天，還是沒有用。

後來巴小姐知道自己實在做不到，就對神說：「神啊，我該愛她，但是我不能，這是罪。今天如果我再不愛她，就不行。」第二天巴小姐來到神面前等候神三個小時，大約早上九時許，神的愛充滿她，恨的心出去了，愛來了，仁愛的靈充滿她，她覺得現在為對方死都能了。那天晚上巴小姐再為她禱告，第二天巴小姐看見她，心裡的感覺與過去完全不同。再過一天，那位宣教士也改變了。

巴小姐之所以得勝，是因她禱告神、等候神，被聖靈充滿，被愛的大能充滿。榮教士一九三一年在上海認識了巴小姐，發現她是一個行走在聖靈裡，也在聖靈裡說話的人。巴小姐建議榮教士要求神加添自己對神的渴慕。巴小姐曾用一個簡單的比喻講論信心。她說：你可以想像兩個人站在一起，遠遠地看著一棵樹。其中一位對另一位說：「我看見那裡有一棵樹。」他決不會說：「我用眼睛看見一棵樹。」他當然是用眼睛去看。巴小姐說：「同樣地，我們所需作的，就是注視神、仰望祂的應許，根本毋須管自己的信心（眼睛）。」這話實在讓榮教士蒙福，使榮教士不再研究自己信心的大小。信心就是定睛在神身上，站在神的話語上！巴小姐和榮教士都是渴慕神、常被聖靈充滿的人。

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，你們要在城裏等候，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。（路廿四49）

我們必須渴慕聖靈充滿，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，才能成為得勝者。為此我們要花時間等候神，在等候神的期間，神會光照我們、潔淨我們，漸漸充滿我們。有人問陶恕博士有關被聖靈充滿的問題，陶恕以極其溫柔的態度問他：「你真的渴慕被聖靈充滿嗎？聖靈雖然像主耶穌那樣滿有溫柔和慈愛，但祂要取得絕對的主權來管理你的生命，這事你知道嗎？你願意把生命交給聖靈掌管嗎？聖靈在一切的事上都要求你絕對順服，祂決不容許你心裡藏有任何『己』的表現，就是自愛、自憐、自恃、自義、自大、自辯。聖靈極其反對那些屬世的行徑。聖靈是忌邪的，祂絕對不許你自誇或在人前誇耀自己。聖靈要作你生命的主，祂還要試驗你，為著你的益處而管教你，並且拿去你一切肉身的享受，這些享受雖被一般信徒看為合法，聖靈卻要你看它們為變相的罪惡。祂要用愛來包圍你，祂要用祂那無比偉大、強烈、奇妙的愛來改變你，使你看損失如同益處，看痛苦如同快樂。但肉體一見祂的軛便逃跑，並唉哼的說：『太重了，我擔當不起！』此外，你還要得著特權去為基督受苦，以『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』（西一24），就是為教會受苦。這些都是被聖靈充滿的條件，現在你還要被聖靈充滿嗎？」

人若要被聖靈充滿，就必須順服聖靈的要求，甘願經歷內裡的死，將多年積存於內裡的舊生命──「亞當的敗壞」清除，然後向聖靈這位屬天的貴賓毫無保留地打開心房。我們要在聖靈的光照下，將過去寶愛的事，看作糞土。就我們而論，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，從此我們對今世不再感興趣，但對於永世，卻是孤注一擲地專一愛慕。我們甘願倒空自己，留下空的器皿來讓聖靈充滿。

聖靈是有位格的，我們要待祂如貴賓，千萬不要以為聖靈只是一股力量，甚至是一股沒有知覺的力量。祂是有意志、思想、感覺的神，能聽、能看、能說話，並懂得我們所說的話。我們可以令祂喜悅、憂愁或沉默，正如我們可以令別人喜悅、憂愁或沉默一樣。只要我們渴想認識聖靈，祂必向我們作出回應，並與我們相遇。

被聖靈充滿的經歷是何等奇妙，聖靈要引領我們過得勝的生活。我們一生一世要學習按著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，聖靈要時刻在我們裡面教導我們、指引我們，使我們大有能力，能全守主的命令，天天唱得勝凱歌。

我們要天天用單純的信心等候神，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，天天被聖靈充滿，降服於生命聖靈的律，聆聽聖靈、體貼聖靈，在生活中隨從聖靈。神是自隱的神，祂的本性會隱藏自己，但祂渴望被人尋求，祂要在聖靈裡向人顯現。當我們順服聖靈，在聖靈裡讚美、敬拜、安靜等候神時，神會被吸引出來，神會彰顯祂的榮耀。我們切切渴慕神的榮耀，全人專注在祂身上時，神榮耀的同在會充滿我們的靈魂體，聖靈的大能會顯降，生命聖靈的律會繼續不斷運行在我們身上，救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。如果我們想成為得勝者，天天唱得勝凱歌，就必須不斷地渴慕主自己，更多被聖靈充滿。求主擴充我們渴慕的度量，加添我們屬靈的飢渴，憑信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，天天浸於豐滿的聖靈。

（**共10,533字**）